

國民 文獻 分類 編纂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經濟
卷

45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經濟
卷
45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四五七冊目錄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成立特刊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編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	一
一九四七年出版			
中國會計學社社員錄（附職員錄）	中國會計學社編	中國會計學社，一九四二年	一七
出版			
國民義務勞動法令輯要	中央訓練團義務勞動高級人員訓練班編	一九四六年出版	三三
人力登記須知	社會部勞動局編	社會部勞動局，一九四四年出版	九三
經濟部物資局法規彙編（第二輯）	經濟部物資局秘書室編	經濟部物資局秘書室，	
一九四二年出版			一二三
工作競賽實施綱要	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編	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一九四二年	二一五
出版			
工作競賽章則輯要（第一輯）	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編輯	工作競賽推行委員會，	二七九
一九四二年出版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成立特刊

元初年題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六日出版

發刊詞

一般所謂會計云者，輒指關於金錢財物之數目計算登記，及編製報告而言。然稽諸史乘，証之現代，其意義及功用，實非如是之淺狹者。

我國會計一詞，源於夏禹，凡數千年矣。當時所謂會計者即會計之義，用於計功。泊乎周初，乃有司會之官，主天下之大計，按周禮載其職掌，所述如下。

『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貳，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

『以九貢之法，致邦國之財用；以九賦之法，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用；以九式之法，均節邦之財用。』

『掌國之官府郊野縣都之百物財用，凡在書契版圖者之貳，以逆羣吏之治，而聽其會計。』

『以參互考日成，以月要考月成，以歲會考歲成，以周知四國之治，以詔王及冢宰廢置。』

……凡上之用財用，必考於司會。如上所述，我國古代會計一詞，不但用於百物財用之計算，且兼用於考核邦治，計算功績者也。

目

發刊詞

國父遺教中有關會計之訓示兩項

政府會計在廣東

會計大衆化

爲什麼工商界需要會計師

聯誼厚憲仍准計政班或訓練班一年畢業生得以委任

任職任用之經過

會計數理在應用上之價值

中華民國全國會計師公會聯合會宣言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組織章程草案

錄

馮毅

蔡經濟

倪希明

趙灼

梁煥康

廣州西湖大馬路中大書社印

今者科學昌明，社會進步，會計事業因時代客觀環境之演變，不但為財政管理上一種技術，且為現代一種專門學術。其於社會上之認識固已漸形普及，其效用亦已逐漸推廣。以言行政管理，徵會計制度之確立，則無以奏其功；以言企業經營，亦徵會計之統制，無以宏其效。即國家經濟之繁榮，社會工商之發展，亦莫不有賴於會計技術之運用，是故會計學術遂益為世人所重視矣。

顧知識技術不能脫離學術之基礎，而學術尤有賴於繼續孜孜不斷之研求，庶能期其日新又新，淵博精進。中國會計學社自二十三年間

國父遺教中有關會計之訓示兩項

(一)自治機關每年當公佈預算，決算，并所擬舉辦之事業，以求人民同意。(摘錄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

(二)中國財政，素如亂絲，久言整理，而終無整理之望者，因由於不得其人，而亦以整理之非道也。整理之道若何？試舉舉言之：

政府會計在廣東

馮毅

我國自超然主計制度樹立以來，主計法令，已燦然大備。凡屬政府機關之會計事務，必須遵照法令規定辦理。就預算言，其編造、核定、審議、成立及執行，均各有一定之法定程序。民主發達之國家，非但支用公款必以法定預算為根據，即稅賦之征課，及其他有強制性之收入，苟未經法定程序，亦不能妄取於民。本省在未施行會計制度以前，財務監督事務，悉由財務行政部門辦理，向未劃分事權。迨至民國二十五年秋，全國統一告成，本省遷政中央，地方當局，感於當

在南京成立後，業務推進，早具規模。近為加強社務，廣徵社員，同人等鑒於政府對主計制度之普遍推行，與經濟工商事業之亟謀發展，將來會計知識與技術之應用範圍，必因之而更為擴大。爰於勝利復員之日，召集省內同人，遵照中國會計學社組織章程及南京總社之指示，籌備組織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以研究會計學術為宗旨，期藉會計學術之發揚，而助益於政府行政及社會經濟工商事業之興盛焉。茲以成立伊始，諸事草創，尙望各界時加砥礪而督策之，俾得日新進步，本分社同人幸甚！

一曰厲行會計制度，訂會計法，立會計機關，為嚴密之預算決算
二曰統一國庫，現在國庫久不統一，宜將國家歲入，悉統一國庫，於中央設立總庫，於地方設立分庫，他機關之不得代其職權
(摘錄民國元年八月廿五日國民黨宣言)

時財政異常紊亂，雖經多方努力改進，無如格於會計系統之尚未確立，無法奏效。是時，主席蔣會蒞臨省會，督導軍政，認為本省政治缺點雖多，而首應改革者厥為財政。爰由當局電請中央選派專家來粵，從事有關改革全省財務計政各項重要方案之設計與推進，而中央主計法令之逐漸試行於吾粵者，實自此始也。

民國二十六年八月，本省會計處成立，專責辦理全省歲計會計事務。第因事屬創舉，以往無軌可循。其間復值抗戰軍興，廣州淪陷，

人財兩缺，時會艱虞，創立新制，彌多阻力。幸賴主其事者領導有方，不辭勞苦，用能樹立規模，丕基奠定，茲就十一年來本省施行政府會計情形，分歲計、會計、機構、人才、四端概述如后：

(一)歲計之確立

夫國家財務收支，直接關係政治之良窳，間接影響國民經濟之榮枯。若無適當範圍以資依據，則財務行為失其統紀，財務秩序必然紊亂，即整個政治之設施，亦將受其影響，無法推進。故本省會計制度建立之初，即首重歲計制度之確立。

惟查本省過去編製概算，多由最下級機關編報，遞層呈轉，手續繁滯，且經費概算漫無標準，遂致預算膨大，收支比對不敷太大，無法依期編成收支平衡之總概算。會計處成立後，對於各年度省縣總概算及公有營業暨事業基金概算之審劃及審編，均異常注意辦理，每於年度開始之前，蒐集有關資料，遵照中央主計法令，因應實際情形，分別訂定編製辦法，籌劃彙編。歷年來依法彙編完成呈奉中央核定後分飭遵行者，計有廿八年至三十年各年度省地方歲入歲出總概算，卅一年至卅五年各年度省歲出單位概算；經彙編完成核定公佈并呈送中央備查者，有廿七年至卅五年各縣市局地方歲入歲出總概算；經編審完竣轉呈中央核辦者，有歷年度各公有營業或事業基金概算。至卅五年下半年及卅六年度省歲入歲出總概算暨卅六年度各縣市局地方歲入歲出總概算，亦已於去年底審編完竣，候呈送中央審核。

至其他各項重要歲計事務如省分配預算之執行，不法收支之防止，決算之辦理，督導縣市執行預算，改善縣級公教員警待遇之審劃及建議等，悉由會計處依照歷年工作計劃，切實辦理，使地方行政設施，得順歲計制度之配合，按照預定計劃逐步推進。

(二)會計之實施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成立特刊

會計為預算執行之紀錄，而其事務之處理，端賴完備之會計制度，方易納諸正軌，而便編報。會計處成立後，曾因應實際需要，遵照中央規定，先後設計總會計，普通公務會計，特種公務會計及公有營業之有事業會計等各項制度凡三十餘種，施行以來，尚著成效。

至各級機關處理會計事務之經過及結果，依法應編成會計報告，呈送上級機關，而會計報告之編造，有一定之期間及方式，其有統制綜合之需要者，上級機關主辦會計人員應於查核後分別為統制之紀錄，及綜合之報告。會計處職司全省歲計會計事務，在卅一年以前，財政收支系統分為中央、省、縣、市三級時，則有彙編省總會計報告之責。此項報告，歷年來均由會計處依期編呈上級機關查核。迨卅一年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分為國家財政與自治財政，將省級財政納入國家財政系統之後，則有彙編省財務收支統制報告之責，此項財務收支統計報告，須呈繳國民政府主計處彙編入國家總會計報告。卅五年七月起，財政收支系統，已恢復三級制矣。又本省經依法設置會計室之機關，其會計報告多能如期編送，其內容亦漸臻正確完備，至各縣會計報告，亦能按期呈繳省政府發交會計處查核。

(三)機構之設置

會計處成立後，對於會計機構之設置，首自省級機關，次及公有營業暨事業機關與各縣市政府。各會計室之編制員額，胥視乎各該機關工作與業務之需要分別擬訂呈請，國民政府主計處核定。惟大致可分為兩種：甲種編制，設主任會計主任一人，下分若干股辦事，每股設佐理員僱員各若干人；乙種編制，設主任職主辦會計員一人，并設佐理員僱員若干人。

截至卅五年度止，本省各機關已設置會計機構者，計省級機關及學校一百零四個單位，公有營業及事業機關六個單位，縣市政府及稅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成立特刊

捐征收處共二百零一個單位，派委會計人員凡一千一百五十五人。際茲抗戰勝利，建國加緊邁進，今後本省各機關之會計機構，當更力求加強，以期配合省政建設之需要。

(四)人才之考訓

人才為事業之母，推行新制，尤賴專才。會計處成立之初，營因應事實需要，擬有作育會計人才方案，方期籌備實施，旋值廣州淪陷，遂爾中止。迨省府北遷既定，制度亟圖開展，而此項幹部人才之需要，更屬殷切，乃從考選與訓練雙方並進，廣事羅致。爰呈准中央考選委員會於廿九年秋在曲江長沙（開平縣屬）及香港分區舉行廣東省特種考試會計人員考試，再試後取錄及格人員一十六人。復於三十二年四月及八月在曲江先後舉行普通考試廣東省三十二年度縣級幹部會計人員考試兩次，再試後共取錄甲級三十五人，乙級五人。前者因被取締人員中多經政府訓練機關專業訓練，故未再行設班調訓，後者除前經受訓外，餘悉調省幹訓團會計班訓練。

查訓練會計幹部，本省向列為厲行會計制度之重要工作。廣州未淪陷前，曾在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廣州分校財政系加授政府會計課程，結業學員一百九十六人，是為本省遠政中央後訓練財政計政人才之始。二十六年夏，省府撥款由財政廳主辦縣市會計主任訓練班，使負推行縣市制度之責，結業學員八十七人。會計處成立後，復商由教育廳調訓省立中上學校原辦會計事務人員，設班施以訓練，由會計處派員担任講授主計學科，使對主計制度與會計知識有更深切之認識。

迨省府北遷曲江，會計處因事務日形繁重，會計人才益覺不敷分配，乃於廣東省縣政人員訓練所設立計政系高級會計組，招考大學商科或經濟系畢業者入班，施以三個月嚴格訓練，結業人員六十人。縣訓所改組為廣東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後，復於團內設會計班，先後

四

舉辦凡九期，結業學員共五百九十八人。各期學員入學資格有招收大學商科或經濟系畢業者，有招收高級中學或會計學校畢業者，有招收曾任主計財務審計工作三年以上者，有調集當時充任各會計室主辦或佐理人員者。至訓練課程，除訓練機關所定一般軍事政治學科外，有著重普通公務會計者，有著重田糧實物會計者，有著重稅捐征課會計者，訓練期間。除第一二期均定為六個月外，自第三期起因須與幹訓團規定訓練時間配合，未能作長時間之訓練，但幸專業訓練與實務學習時間之分配，均能把握重心，注重實際。此外會計處另舉辦會計技術進修班五期，又與省田糧處會同公開徵選田糧會計人員舉行業務講習班兩次，先後訓練結業人員亦凡二百餘人。

歷次考選與訓練及格人員，悉經分發各會計室工作或遣回原職，其有助於制度之推進至為重大。當此建設工作正在開展，需才孔殷。會計人才今後當仍有待於繼續訓練也。

以上所述，僅舉舉過去十年來本省施行會計制度之大要，因篇幅所限，未及詳述。

顧會計制度為行政三聯制之一環，非任勞雖在財物數字之管理，然因財政為庶政之母，以會計學術之日益發揚，已漸成為整個行政制度重點之一。因而行政三聯制之運用，不能不有賴於會計制度，而會計制度之運用，亦必須配合整個行政之要求。在盛言高度行政效率之今日，會計制度之效能，將因政治潮流，時代趨勢而發揚光大。粵省實施會計制度已歷十稔，際茲建國工作加緊邁進之時，制度之建立，非徒粗具規模但求穩定而已足，必須戮力前進，精益求精，務期達到最高理想，發揮最大潛能而後可，此則更有待於本省從事會計人員之廣續努力，與各有關機關之通力合作者也。

會計師

未慶堂 編著
倪希明

改良中式西式商業簿記

訂價相宜歡迎各學校及商號採用

三大特點：

一、合法 此書係根據財政部直稅署頒佈之改良商業簿記規定之帳簿及科目編者而成，故第一特點為合法。

二、合理 此書無論中式西式簿記，其一切處理技術均以簡單確實為原則，至合會計原理，故第二特點為合理。

三、合情 我國各商號司帳員慣用中式簿記，此書中式簿記之部力求與習慣適合，以期實行便利，同時兼顧西式簿記，以最進步之技術，指導學習與採用，故第三特點為合情。

總發行：長堤一二九號倪希明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一三五七五號
分售處：各大書店

教廳立 協信會計政講習所

第二十二屆招生簡章

班額：高級二班 初級二班

教授學科：政府銀行工廠商業等會

計學科

修業期間：半年

導師：聘請現任審計會計總計

財政等機關高級人員担任

地址：本市西關抗日路一〇一號

廣州大學計政班啟事

本班自復員以來，因來學者人數激增，大學部原撥出之課室，不敷應用，特於越秀南路購買三層石屎樓一座，用作校舍，然來學者仍日有增加，最近大學部新學舍落成下學期撥出若干課室以為本班之用，至於本班各部工作，均次第計劃發展，本學期首先復刊「廣政計政」月刊，現已出版至第二期，第三期「中國戰後財政經濟問題特輯」，經已付梓，不日出版謹此奉告

立信高級會計職業學校

一、會計職業班三年制

二、會計訓練班一年制（分三期修讀）

三、會計函授班（分科選修）

本校定一月十六日起招生函授班隨時入學

校址：本市惠福西路米市街四十四號

廣東國民大學

大學部：文學院——中國文學系·新聞學系。

法學院——政治學系·法律學系·經濟學系·會計學系。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

附設訓練班：會計班·記賬班·電訊工程班。

第一學院：廣州荔枝灣。

第二學院：廣州惠福西路。

會計大衆化

蔡經濟

我國之會計事業，無論政府或商人，向甚注意，均有史蹟可考。且對於會計學識，雖無專論，但推行極爲普遍。無論何種人才，於上收下付之記帳處理，均能舉知一二，惜所用者不能完備，而相沿成習，不知改善。近年來各方鑒於舊式會計之不切現代事業及政府之應用，故創設新式會計，以收付改爲借貸，以直式改爲橫式。前者爲學理之改進而後者爲形式之改變，學理之改進，實爲劃時代之進步，於會計大衆化，一時未易相習成風，而形式之改變，無足輕重。至劃時代之改進，於普通一般事業，未能趕上實用，因此目前會計之運用，僅及於政府部份，而私人團體間，以會計運用者仍屬少數。以致各方工作，發生脫節現象。而工作者亦似有界限之劃分，此於整個會計學術之研究，似非好現象。故會計大衆化，實有積極推進之必要，因有下列各點之利益也。

(一)會計學術可以進步 每一科學能迅速進步，必爲集體競爭研究之結果。我國舊式會計，雖有集體大衆化，但因簡陋而無競爭之研究，故雖有長久之時間，而無若何之進步。現自改制以來，爲時不久，而政府方面之會計，已有若干次修正，此即爲進步之象徵。惜其進步似於一部，現爲求整個發展計，必須大衆化，有集體之競爭研究，而爲全部之進步，則成功必多也。

(二)會計人員可以互助 凡辦理會計者，無論在政府或私人團體，均稱爲會計人員。目前政府機關之會計人員，已有系統之分派，雖各機關會計人員或均能認識，但仍未達到互助之目的。至於其他私人團體之辦理會計者，名稱不一，稱會計者有之，稱司帳者亦有之，甚至有稱帳房者。至其互相之關係如何，可謂全無關係，雖然各團體各

有其秘密，但就研究學科之立場言，自應有互相認識之必要，以使工作或職位上可隨時互助，欲達此目的，非先有大衆化不可。

(三)公私財政可以公開 財政公開，爲公私事業成功之要素。政府有精確之預算，以及收支決算之確數公佈，而取信於人民；私人團體之財政，雖不能公之社會，而亦無公佈社會之必要，但於合作人員之間，因財政之公開，而可得互爲諒解，於事業前途，當有不少利益。

(四)生產事業得以改良 我國各種生產事業之落後，其對會計之不能認識，亦爲原因之一。因爲不認識會計之作用，即不明會計之重要，以致產品成本之如何，無法得悉，在銷貨方面，則盲目競爭，遂有一蹶不振而致破產者，比比皆是。美國之會計發展，可爲世界之冠，執行會計師者，有專業會計師之規定，如成本會計師是也。由此可見其國內人士對於會計之認識及重視，而其國家之強弱如何，不言而喻。會計大衆化之結果，非但對於會計事業之本身有進展，而對於社會經濟亦有關係，然在目前情形之下，如何可使會計大衆化，實有研究之必要，今將管見所及，畧述於後，以供參考。

(甲)普及會計教育 我國舊式會計，因帳簿簡陋，登記較易，故傳授並無專科之教育，而全憑個人之經驗，或互相口頭傳述，此亦爲最易達大衆化之原因。然新式之會計，現因改良不久，明瞭者少，常人以爲新式會計爲專門技術，聞之則不敢近，以致相傳無法，且事實上新式會計較爲完備，缺一則不可，故似覺困難也。因此使會計大衆化之主力，先宜普及會計之教育。目前大學有會計系，中學有會計職業學校，而短期者有各種訓練班。雖每年可以傳授相當之會計學子，但仍傳未能達到普及之程度，僅限於普通大城市之學生，而對於一般無力入學者，亦應設法相當補救，且需深入鄉間，使每人均有機會，認識會計之學識，而以會計爲一般之普通常識爲原則。

(乙)改革會計帳簿 我國舊式會計帳簿，向用直式，而格式簡單，登記亦無規則，市上出售者多屬舊式，價廉而便利，對於此種之格式，如不加以有限制之改革，則新會計之大衆化，實成問題。總之，帳簿之直式橫式，均無不可，然最關重要者，即其格式之規定，應將不適用之格式，一律取銷不印，而專印目前應用者，則不明會計者，一面無法應用，而一面無形中可使共學習應用也。

(丙)組織學術團體 學科之研究，須要有集團，則易於討論，而進步亦速，尤其對推動工作，非有團體之力量難以收效。會計既為學科之一，且為實用科學，更應組織團體專為研究討論之場所，將其研究之結果供給社會應用。例如會計學社之組織，即為此意。各地設立分社，以收分工合作之效。故會計之能達到大衆化，其責任應有學社負之也。

為什麼工商界需要會計師

倪希明

一、兩個感想

似乎是民國三十年的事了，當訪英園諸公回到重慶的時候，大家都有無限的感想，同時都在報章上發表出來，在我模糊的記憶裏，彷彿記得他們說過兩點，第一是先要厲行法治，才能實現民主政治，第二是不看過別人的經濟組織，不會深切知道我們經濟的落後，這兩個感想，充份反省着我們不如別人的地方，這是應該警惕的。

無可諱言的，我們在這三四十年来社會的一切，似乎都在嘗試和錯誤，痛切些說，祇學到別人的皮毛，而體認不到別人的精髓。

二、先說法令

近年來我們公佈施行的法令，真是使執法的人都未必全部了解，

(丁)舉行學術座談 會計為應用科學，理論與實踐並重，研究之處理方法，有時於實用往往發生困難；會計工作者發生之事實，往往為學理所無，因法為求學理與實務配合計，應由研究學理及會計工作者，時常見面討論，方可互相明瞭，而有以改進，故會計座談會，實屬需要，一方既能改進會計之學術，而一方亦能融洽會計之工作也。所謂會計大衆化者，即使人人能認識會計之作用，而人人能有會計之常識，以會計由專門技術而變為普通常識，則非但有助於會計事業之成功，而實於其他事業之處理，亦幫助甚多。因會計為有系統有組織之學科，人既有此種有系統有組織之頭腦，則處理其他事務，亦能有條不紊，而其成功也必大。現在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經已成立，吾人應負起此項責任，實現會計大衆化主張，庶不負今日成立會之意旨也。

尤其未必能夠認真執行，比方民國三十年的商人通例，規定商業註冊和商業賬簿，到現在還不見怎樣切實執行，新公司法已經公佈施行了，未經登記的黑市公司的招牌還是滿街懸掛，營業稅法和所得稅法也幾經修訂了，但稅收機關征收稅款還是一樣逕行決定，法令等於具文，我們便可想見現時社會的一般形態，更可以想見一般工商界的苦惱和混亂。

(三)再說組織

大規模的工商組織，我們不是沒有，但幾十年來，這些組織總是混混沱沱的自生自滅，開設的時候，固然一團高麗，結束的時候，便有人發財，有人倒運，股東想看看財務報告，不容易，股東想執行股

東的職權，別妄想，所以組織愈龐大，糾紛便愈多，原本的數字也便愈是驚人，這幾十年來我們看到工商業經營的虧折彷彿可以以下一個定律，就是組織愈小，成績愈大，組織愈大，成績愈小，適成一個反比例，粗白點說，假如我們看見別人的經濟事業突飛猛進，與其臨淵羨魚，不如退而結網，還比較着實些。

四、會計師怎樣去協助政府和勸助工商界

任何人都不敢否認上述問題的存在，任何人都不敢否認我們需要法治，更不敢否認我們需要發展工商業，但事實和理想（或者可以說是我們比別人）相差太遠，要事實追上理想，只有會計師從中協助，才能調協，才能事半功倍，我們現行的法令，就表面看來的確可以和別人併駕齊驅，但實質上便一塌糊塗，沒有別人那般清明，這是什麼緣故呢？便是知法的人少，玩法的人多，工商界不知法，執行法令的人便發生很大的困難，於是每個法令都要準備一套救濟的規定，以濟其窮，比方營業稅及所得稅，原來規定商人申報決定，但當商人不申報的時候，執法的人便要逕行決定，救濟的規定愈多，法令的毛病便愈大，玩法的事體便應時而生，于是商人便更莫名其妙，會計師以公正的態度，協助政府推行法令，指導工商界知法守法，糾正執法人員玩法，結果大家遵照法令，大家受法令的拘束和保障。這是第一點。現在一般工商界認為最苦惱的一回事，便是明知工商企業急待集中力量，從事大規模經營，但受了過去大規模經營失敗的教訓，便又

躊躇不決，為什麼過去會失敗呢？第一便是不注重企業組織，以致權資不分，第二便是不注重用人惟材，以致濫竽充數，第三便是不注重會計組織，以致盈虧莫辨，會計師以他的學識和經驗，勸助工商界訂立組織章程，把整個組織健全起來，確定大家應享的權利和應負的責任，更設計會計組織，使工商界都有一套管理業務的工具。既可作納稅的根據復可作徵信的憑證。進而改核成本，辨別優良和低劣的人才，以為獎懲之佐證，務使工商業健全發展，工商界不再苦惱，這是第二點。所以賢明的政府，應該倚重會計師協助推行法令，聰明的工商界，應該委託會計師協助解決他們的困難。

五、介紹會計師業務

在經濟落後法治尚未昌明的我國大多數人都不大明瞭會計師經辦的業務，或者竟然不知會計師是什麼，很多會計師抱着無限之熱誠，想去替工商界服務但如願以償的還不多，和歐美各國比較，真有雲泥之別，工商界既然需要會計師，所以我最後要介紹會計師的業務，使大家明瞭，依會計師法第九條規定是：

(1) 受公務機關之命令或當事人之委託辦理關於會計之組織管理稽核調查整理清算證明及鑑定等事項。

(2) 充任檢查員清算人破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及其他信託人。

(3) 代辦納稅及登記事項并得代撰關於會計及商事各種文件。

述聯請層憲仍准計政班或訓練班一年畢業生得以委任職任用之經過

趙灼

本年八月間，廣州市各報登載，謂計政班或會計訓練班一年畢業生，銓敘部不認有委任資格，未幾，又接廣東省政府會計處代電，以接轉銓敘機關復計政班或會計訓練班一年畢業生，不合委任職務標準，而該類訓練班畢業生由各校送處請求派予工作者頗多，囑迅速依據銓敘法令，籌擬補救等語。同時廣東國民大學、廣州大學等，亦均接有同樣通告，當即聯合國民大學、廣州大學、南方商業專科學校，暨本校（實用高級會計科職業學校）在留美同學會，會商聯請層憲改善法規步驟，國民大學，由吳校長鼎新出席，南方商專由系主任廖鈞出席，實用高級會計學校，由本人出席，商妥聯請措詞要旨後，推舉本人主稿，越數日，將稿擬定，編送各校首腦核閱，即繕正先後復廣東省政府會計處，並分呈國民政府主計處及本省教育廳轉呈教育部。函呈要旨，列舉左開之四種理由：

第一：查舊制中學或高中畢業生，鮮修會計學簿記，祇修普通課程，即間選修該課程者，亦不過一二學分而已，乃認為合委任資格，得任主計職務，至在計政班或會計訓練班畢業生，其修簿記會計學等相關課程，恆在二三十學分以上，反不合委任資格，以担任主計職務，則未免用非所學，學非所用，殊背政府養育專門人材之本旨，此其一。

第二：再查本省各機關，若完全採用新會計制度，估計尚需主計人員一十五萬餘名，但查廣東國民大學及廣州大學附設計政班暨實用高級會計科職業學校會計訓練班，歷屆畢業，共不足一萬人

，與目前需求，相差甚鉅，若一旦不認此等畢業生，有委任資格，則既使政府各機關之計政，立即停頓，并且令此等有用之青年，遽陷於失業，影響於社會甚大此其二。

第三：復查考試院於民國廿四年頒佈會計統計財政普通考試法第二條規定投考資格，凡在公立或經教育部認可之私立學校修業簿記會計財政等課程，在一年以上畢業者，得以投考等語。夫既有普考資格，則亦應受委任資格，俾與考試院規定一致，此其三。

第四：又查卅四年七月廿六日頒佈短期職業訓練班實施辦法第三條前段規定：短期訓練班之期限，定為三個月至一年，第四條規定：短期訓練班之學員，分為二項（一）招收初級中學畢業程度或具同等學力者（二）招收高級中學畢業程度或具同等學力者。現在計政班或會計訓練班所收學員，非初高中畢業程度者，即是同等學力者，且訓練期間，迨即所定最長之一年期限。衡諸本辦法所規定之重要條件，已毫無欠缺，是則受過此種合法之訓練而畢業者，自應享有合法之委任。況政府頒行本辦法之原旨，無非欲養成職業人材，以應國家之需要，同時使有為之青年，有獲得職業之途徑耳，今乃不認其有合於委任之資格，既背政府養成此項人材之本旨，亦杜絕青年獲職之途徑，此其四。迨後據主計處函復署以本案已就現行任用法規，予以解釋，飭廣東省政府會計處知照，請逕向該處洽辦隨查會計處卅五年十

月廿四日會字第二六四號令後開：查據該計政班等保招收高中初中畢業或同等學力之學生，除同等學力者外，自可分別適用主計人員任用條例第九條第一段及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第九條之規定，予以派用，呈報時計明高中或初中畢業，送銓時檢具是項證書，以憑核辦。至同等學力者，亦可以先以雇員雇用，三年後支最高薪者，亦取委任資格等語，根據主計處復文，則在計政班或會計訓練班修業一年畢業者可有受委任之資格矣茲將主計人員任用條例第九條第一項及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第八條附錄於後，以資對照。

會計數理在應用上之價值

梁 漢 康

吾人對於處理財務上種種問題，在在須用會計數理以解決之，倘處理財務者不澈底明白會計數理，其業務之進行，少有不失敗者也，故會計數理，恆為掌理財務者所奉為金科玉律。

近世經濟組織，漸形複雜，投資範圍，日趨廣大，會計數理之應用，日見繁多，茲擇其要者，畧述於后：

(1) 存款於銀行以謀利息之增加，則須明白利息與年金之計算，利息有單利複利之分，年金有確實年金與人壽年金之別，無論其為何種利息，何種年金，要皆須用會計數理，(如用對數，級數等造成複利各種用表及年金各種用表)以求之。

(2) 投資於工商業以圖資金之發展，則須明白償債方式與折舊方法，尤其對於貼現之計算法，不可不澈底明瞭，世界工商業發達國家如英美等國商業百份之八十以上賴貼現而得流動之資金，償債方式，有一次償還與年賦償還之分，而年賦償還，又有均等分償與變額年金分償之別，折舊方法甚多，其要者可分直線折舊法，定率折舊法，基

主計人員任用條例第九條：具有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得任為低級委任職會計統計佐理人員。

第一項：在主管教育機關認可之高級中學畢業，並會修主計學科，或會受專門主計訓練得有證書者。

非常時期公務員任用補充辦法第八條：在認可之高級中學舊制中學或其他同等學校畢業者得以十二級以下委任職令派見習二年以後經考核成績優良者得升任本機關九級以下委任職並認為銓叙合格。

金折舊法，年金折舊法，與單位成本折舊法種種，究竟何法宜採，何法宜捨，非深明會計數理末由抉擇也，至於貼現，若用單貼現法計算雖屬簡便，但不適宜於長時期之貼現，試觀其公式 $P = \frac{C}{1+i}$ 就中 P 表到期值， C 表淨收額， i 表貼現率， t 表貼現單位時期，若 P 則上式 $P = \frac{C}{1+i}$ ，意即謂貼現時期等於或大於貼現率之倒數時則請求貼現人，須將票據白白送給他人，或並須補貼若干現款於他人也，其不合理有如此者，故長時期貼現非採複貼現法不可，複貼現之公式 $P = \frac{C}{1+i}$ 可大至若何，上式無不合理，故若不諳會計數理，則根本無憑判斷也。

(3) 購買債券以圖資金之增厚，則須明白債券市價之高下，影響於利息之多寡，故欲多得利息，不可不首先明白債券市價之推算，欲明白債券市價之推算，對於會計數理不可不有深刻之研究。

(4) 投保人壽保險以防生命之不測則須明白人壽保險費繳納之數寡隨投保者死亡之或然率高低而異，若死亡之或然率高則所繳保險費

必多，若死亡之或然率低則所繳之保險費少，而此死亡之或然率推算亦非對於會計數理有精深之研究不可。

其他如估計各項資產，負債及損益之確數時，莫不有賴於會計數

中華民國全國會計師公會聯合會宣言

全國會計師公會聯合會於本年十二月廿三日在首都舉行成立大會并發表宣言如次：

際茲制憲完成，民治開始，國民經濟基礎之奠定，尤為當務之急，我全國會計師，過去對國民經濟之建議，就能力所及不無有所貢獻，現本集思廣益之旨，經京、滬、滬、蘇、浙、渝、皖、鄂、陝、平、津

理作精密之計算，如固定資產之折舊，應收未收之利息，以及預收利益之計算，其藉會計數理為之精確計算者至為明顯，會計數理在應用上之價值，實難罄竹而書也。

，黔、粵等十二省市會計師公會發起，組織中華民國全國會計師聯合會，於本年十二月廿三日在首都成立——，策策羣力，共謀工商會計制度之確立推行，會計學術之發揚光大，對社會國家為協助經濟建設，健全工商組織，對同業為提高從業道德，增進社會信仰，以致達我國家法治精神，庶不負我政府之期望與工商界之雅愛。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組織章程草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社組織章程依據中國會計學社章程暨中國會計學社分社組織簡則訂定之

第二條 本社定名為中國會計學社廣州分社

第三條 本社以研究會計學術改進會計事務砥礪會計人格為宗旨

第四條 本社地址設在廣州市

第二章 任務

第五條 本社之任務如左：

- 一、關於舉行會計學術討論會事項
- 二、關於舉行會計學術講演會事項
- 三、關於翻譯會計書報事項

第三章 社員

第六條 本社社員分左列五種不限國籍

- 一、凡曾在大學或專門學校畢業對於會計學術有相當貢獻或對於會計事務有三年以上之經驗並對於會計學術有相當研究者又凡領有會計師證書者均得由本社社員三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通過為本社正式社員
- 二、凡各大學經濟系或商科三年級以上學生對於會計學有特殊興趣者由擔任該校教授之本社社員一人會同其他本社社員二人以上之介紹經理事會通過為預備社員。

三、凡對於會計學識或會計事業有特殊貢獻者得由理事會聘請爲本社名譽社員

四、凡對於本社有特殊贊助者得由理事會延請爲本社贊助社員。

五、凡吾國內研究學術團體與本社宗旨不相違背而互相輔助者經本社理事會審定後得爲本社團體社員。

第七條 凡有違反本社社章行爲得由理事會提請社員大會分別予以警告或除名

第八條 有左列情形之一經查明屬實者不得爲本社社員
一、有違反三民主義之言論者
二、褻奪公權者
三、患精神病者
四、染有不良嗜好者

第九條 本社社員應享權利如左：

一、發言權及表決權
二、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三、本社所舉辦之各種事業
四、其他公共應享之權利

第十條 本社社員應有下列之義務
一、遵守本社社章及決議案
二、担任本社所指派之職務
三、繳納社費

第四章 組織

第十一條 本社以社員大會爲最高權力機關在社員大會閉會期間理事

中國會計學社廣東分社成立特刊

會代行其職權

第十二條 本社設理事九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均由社員大會選舉之組織理事會監事會

第十三條 本社理事互選常務理事三人就中推定一人爲理事長處理日常事務

第十四條 本社理監事均爲義務職
本社理監事任期均爲一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五條 本社在必要時經社員大會或理事會決議得設置各種委員會其委員人選由理事會就社員中聘任之

第十六條 本社社員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審查理事會監事會之會務報告
二、通過本社章程
三、選舉理事監事
四、決定經費預算
五、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

第十七條 本社理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對外代表本社
二、對內處理一切社務
三、召集會議
四、執行社員大會決議
五、核准社員入社
六、辦理監事會移付執行案件
七、得聘請幹事分任本社文書會計庶務編輯各事宜
本社監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監察社員履行義務事項

第十八條 本社理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對外代表本社
二、對內處理一切社務
三、召集會議
四、執行社員大會決議
五、核准社員入社
六、辦理監事會移付執行案件
七、得聘請幹事分任本社文書會計庶務編輯各事宜
本社監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監察社員履行義務事項

第十九條

一一

二、經費之稽核事項

三、辦理其他有關監察事項

第五章 會議

第二十條

本社社員大會每年舉行一次必要時得由理事會或社員四分

第二十一條

理事會監事會至少每月各開會一次常務理事會至少每半月開會一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至少每兩月開會一次

第六章 經費

第二十二條

本社經費以左列各款充之

一、社員入社費國幣五百元及常年費五百元

二、補助費

三、自由捐

四、基金之孳息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經社員大會議決呈經廣州市社會局核准並分呈中國會計學社備案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社員大會修改之但須呈經廣州市社會局核准後分呈中國會計學社備案

服務會計職業講習所

創校：本市各機關會計主任共同發起，全省會計人員合力創辦。

宗旨：提倡職業教育，傳授實用會計技術，以適應機關之需要。

校址：廣州市惠愛西路將軍東。

導師：聘請現任會計統計審計財政等機關高級人員担任

招生：擴充班額，續招高初級夜班男女新生。

所長 何永鴻